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拟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通投资”）、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深圳市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球星投资”）、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全球星”）、实际控制人黄绍武先生联合签署的《关于拟减持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持股情况概述

截止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神州通投资、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全球星投资、新余全球星及实际控制人黄绍武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处理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4,703,586	60.40%	604,703,586	--	475,650,000
深圳市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500,000	10.14%	101,500,000	--	70,000,000
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	9.49%	95,000,000	--	--
黄绍武	15,217,280	1.52%	3,804,320	11,412,960	--

注：黄绍武先生持有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37% 的股权，并持有深圳市全

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37%的股权，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圳市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黄绍武先生与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构成关联股东的关系。

二、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神州通投资、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全球星投资、新余全球星及实际控制人黄绍武先生。

2、减持目的：为支持控股股东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孵化新投资项目等资金需要。

3、减持期间：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6 个月内）

4、拟减持比例：公司控股股东神州通投资、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全球星投资、新余全球星及实际控制人黄绍武先生预计未来六个月内合计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100,114,416 股）。（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应做相应处理）

5、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

三、其他事项

1、首次公开发行时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绍武、主要股东神州通投资、全球星投资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可上市流通和转让。（承诺期间：2010 年 5 月 17 日至 2013 年 5 月 28 日）

黄绍武先生作为公司董事所做出的承诺：在任职期间持有公司股票的，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将会继续履行。本次计划

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2、本次减持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3、在上述计划实施期间内，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切实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黄绍武先生联合签署的《关于拟减持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